

关于 2023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及《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我行 2023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总体情况

我行全部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有授信类关联交易、服务类关联交易、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。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合计 3 户总余额 830 万元，服务类关联交易合计 4 户共计 440.35 万元，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共计 48854.88 万元。

二、各类关联交易情况

（一）授信类关联交易具体情况

我行授信类关联交易合计 3 户、余额 830 万元，包括重大关联交易 2 户（重庆维冠建筑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500 万元、李培珍 250 万元），其余均为一般关联交易，我行重大关联交易严格按照《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制度要求落实审批流程，并上报风险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董事会并通过审批。

我行授信类关联交易均为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股东，除少数员工直接在我行贷款外，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在我行贷款。

（二）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具体情况

（1）我行法人、自然人股东及“董、监、高”等关联方的关联定期存款余额共计 318.45 万元，其活期利率与对外公告活期存款利率一致，定期利率为挂牌时同期同档次定期存款利率，两者均无高于同期同档次类型利率来吸收存款的行为。

（2）我行开展同业业务严格遵守关于同业业务的相关规定，同业存放余额为 0，存放同业余额为 47871.11 万元，其中存放主发起行为 43341.11 万元，存放省内其他银行为 4500 万元。

（3）其他类型关联交易合计 5 户，关联交易余额 665.32 万元。

（三）服务类关联交易

（1）信息服务（IT）维护费：我行每年按期向主发起行支付 IT 系统服务维护费用 360 万元，主要提供核心业务系统、信贷系统、财务系统外包运维服务和主机设备运行托管服务支撑。

（2）票据系统综合服务费：我行采用网络集中接入和系统

集中接入的方式对接上海票据交易所系统开展票据业务，服务费用按照 2.5 万元/年支付给主发起行。

(3) 安保费用：我行委托关联方“重庆市九龙坡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”对所有网点提供保安服务，以维护正常的工作秩序，费用按 6.3 万元/月进行支付。

(4) 房屋租赁费用：目前我行九龙支行所在网点承租关联方“重庆九龙半岛开发建设有限公司”房屋，租金按照先付后用每月 23503 元进行支付的原则履行合作。

三、关联交易管理情况

我行全部关联交易均符合监管指标要求，其中最大单一客户的关联授信总余额为 500 万元，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低于 10%；全部关联方的授信总余额 830 万元，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低于 50%，无最大单一集团客户重大关联授信。

特此报告！

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

2023 年 10 月 13 日